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BI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47)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 (減少)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及其他收益／(虧損)	169,383	258,512	(34.5)%
毛利	29,373	20,751	41.5%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14,741	12,358	19.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2,363	10,745	15.1%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港仙)	1.5	1.3	15.1%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

中期業績

IBI Group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零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6	169,791	261,883
其他收益／(虧損)	6	(408)	(3,371)
收益及其他收益／(虧損)	6	169,383	258,512
直接成本		(140,010)	(237,761)
毛利		29,373	20,751
其他收入	7	333	4,106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14,783)	(12,332)
融資成本	9	(182)	(167)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8	14,741	12,358
所得稅開支	10	(2,721)	(1,762)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12,020	10,596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2,363	10,745
— 非控股權益		(343)	(149)
		12,020	10,596
每股盈利：	11		
基本及攤薄(港仙)		1.5	1.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13	359
使用權資產		5,592	3,82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5,871	61,825
非流動資產總值		<u>62,676</u>	<u>66,011</u>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		111,579	110,13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8,725	116,917
存貨		519	381
已抵押存款		11,490	14,426
可收回稅項		2,077	1,2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8,285	87,142
流動資產總值		<u>302,675</u>	<u>330,206</u>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	1,2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63,368	209,322
租賃負債		2,698	2,992
應付稅項		2,931	270
應付股息		32,000	—
流動負債總額		<u>200,997</u>	<u>213,808</u>
流動資產淨值		<u>101,678</u>	<u>116,398</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64,354</u>	<u>182,409</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120	1,195
資產淨值		<u>161,234</u>	<u>181,21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8,000	8,000
儲備		153,887	173,52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61,887	181,524
非控股權益		(653)	(310)
權益總額		<u>161,234</u>	<u>181,214</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六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One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5, Cayman Islands。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文咸西街18號盤谷銀行大廈3樓。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業務為作為專注於提供翻新服務的建築承建商，擔任香港及澳門私營機構物業項目的總承建商(「承建」)、策略投資及提供以空氣質量及現代可持續性建築材料為重點的產品及服務。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一併閱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與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有關者除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而編製，當中須運用若干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應用以及按年初至今基準匯報的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已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的範疇及其影響於附註4披露。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呈列。除另有列明者外，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3.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後的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4. 使用判斷及估計

編製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5. 分部報告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基於本公司執行董事審閱的報告釐定用以作出策略決定的經營分部。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有三個可報告分部。由於各業務提供不同的服務及需要不同的業務策略，該等分部分開管理。以下概述本集團各可報告分部的營運：

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的來自客戶的合約收益：

- 承建—於香港及澳門私營機構物業項目擔任總承建商提供翻新服務
- Building Solutions—提供產品及服務，專注於空氣質量及現代可持續性建築材料

來自其他渠道的收益：

- 策略投資—投資於上市證券

業務分部間並無銷售或其他交易。

(a)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收益及業績如下：

	承建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uilding Solutions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策略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及其他收益／(虧損)	<u>168,591</u>	<u>265</u>	<u>527</u>	<u>169,383</u>
分部溢利／(虧損)	16,678	(1,636)	444	15,486
銀行利息收入				9
未分配企業開支				(572)
融資成本				<u>(182)</u>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u><u>14,741</u></u>

分部業績指在並無分配若干銀行利息收入、企業開支及融資成本的情況下賺取的溢利或產生的虧損。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的方式。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收益及業績如下：

	承建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策略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及其他收益／(虧損)	<u>261,465</u>	<u>(2,953)</u>	<u>258,512</u>
分部溢利／(虧損)	11,927	(3,650)	8,277
其他收入			4,106
外匯收益淨額			142
融資成本			<u>(167)</u>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u><u>12,358</u></u>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承建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uilding Solutions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策略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194,424	1,939	121,318	317,681
未分配資產				<u>47,670</u>
				365,351
分部負債	166,018	42	15	166,075
未分配負債				<u>38,042</u>
				<u><u>204,117</u></u>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承建 千港元 (經審核)	Building Solutions 千港元 (經審核)	策略投資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226,192	1,493	120,996	348,681
未分配資產				<u>47,536</u>
				396,217
分部負債	207,020	47	15	207,082
未分配負債				<u>7,921</u>
				<u><u>215,003</u></u>

為監控分部表現及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

- 除若干其他應收款項、使用權資產以及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及
- 除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及租賃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呈報及經營分部。

(b) 地域資料

本集團在兩個主要地理區域經營—香港及澳門。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承建及Building Solutions分部的收益分析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承建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uilding Solutions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	168,591	265
澳門	-	-
其他	-	-
	<u>168,591</u>	<u>265</u>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承建分部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承建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	261,456
澳門	9
	<u>261,465</u>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分析：

指定非流動資產

	於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	6,805	4,186
澳門	-	-
	<u>6,805</u>	<u>4,186</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乃根據有關資產的實際位置劃分。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的各主要客戶的承建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I	32,550	不適用
客戶II	22,656	71,153
客戶III	19,875	不適用
客戶IV	17,000	不適用
客戶V	16,941	不適用
客戶VI	不適用	48,045
客戶VII	不適用	28,800

6. 收益及其他收益／(虧損)

於期內確認的收益及其他收益／(虧損)包括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來自承建的收益	168,591	261,465
來自 Building Solutions 的收益	265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935	418
	<u>169,791</u>	<u>261,883</u>
其他收益／(虧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的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	(408)	(3,371)
	<u>169,383</u>	<u>258,512</u>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收益確認時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承建的收益		
— 隨時間	168,591	261,465
來自 Building Solutions 的收益		
— 按時間點	265	—
	<u>168,856</u>	<u>261,465</u>

就收益確認時間而言，股息收入不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7.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9	388
政府補助	-	3,697
租賃修改收益	324	-
其他	-	21
	<u>333</u>	<u>4,106</u>

8.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核數師薪酬	450	4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31	10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28	1,21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及津貼	28,355	30,380
—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763	829
	<u>29,118</u>	<u>31,209</u>
短期租賃開支	199	209
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	(306)
租賃修改收益	(324)	-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45	(142)
	<u>45</u>	<u>(142)</u>

9.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u>182</u>	<u>167</u>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一期內撥備	2,721	1,762
即期稅項—海外		
一期內撥備	<u>-</u>	<u>-</u>
	<u>2,721</u>	<u>1,762</u>

根據香港兩級利得稅制度(「該制度」)，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合資格法團)的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按8.25%徵稅，其餘應課稅溢利則按16.5%徵稅。其他並無被選入兩級利得稅制度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稅率徵稅。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乃根據該制度計算。

根據澳門相關法律及法規以及基於澳門政府給予的短期稅項獎勵，本集團澳門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課稅年度須就超過稅收起徵點澳門幣600,000元的應課稅溢利按12%的稅率繳納所得補充稅。澳門政府尚未公佈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課稅年度的稅收起徵點。

11.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約12,36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745,000港元)及本公司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00,000,000股(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00,000,000股)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攤薄股份，故有關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2.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後，董事議決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港仙)，合共8,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00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後的建議中期股息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尚未確認為本公司負債。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4.0港仙，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支付32,000,000港元。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i)及(ii))	7,009	55,77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iii))	1,428	60,072
預付款項	288	1,070
	<u>8,725</u>	<u>116,917</u>

附註：

(i) 授予客戶最終款項及工程進度款的信用期一般介乎發票日期起計14至60日。

(ii) 於各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撥備)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6,775	53,432
31至60日	150	657
61至90日	84	1,686
超過90日	-	-
	<u>7,009</u>	<u>55,775</u>

(iii)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出售上市證券的所得款項及上市證券的應收股息約58,722,000港元。餘額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全額收取。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i))	11,566	14,460
合約工程成本應計費用	115,007	149,730
應付保留款項(附註(ii))	31,236	34,94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559	10,184
	<u>163,368</u>	<u>209,322</u>

附註：

(i) 於各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8,931	13,963
31至60日	2,151	210
61至90日	151	-
超過90日	333	287
	<u>11,566</u>	<u>14,460</u>

供應商授予的信用期一般介乎發票日期起計14至60日，而分包商授予的信用期一般為收到客戶付款後14日內。

(ii)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應付保留款項約2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398,000港元)預期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後結償。

15. 股本

	普通股數目		股本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u>10,000,000,000</u>	10,000,000,000	<u>100,000</u>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u>800,000,000</u>	<u>800,000,000</u>	<u>8,000</u>	<u>8,000</u>

16. 關聯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主要管理人員(即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薪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u>2,694</u>	<u>2,187</u>

17.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後發生以下事項：

-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四日，Richard Gareth Williams先生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Martin Woods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三日，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與賣方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位於日本北海道的一幅土地，代價為151,450,000日圓(相當於約10,641,000港元)。有關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三日的公告內披露。

於本公告日期，該項交易尚未完成。

-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八日，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在公開市場以總代價約11,835,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出售合共258,400股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普通股(「滙豐股份」)，平均價格約為每股滙豐股份45.8港元，該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日完成及悉數結算。

由於上述出售事項，本集團預期變現收益約1,288,000港元，即出售的總代價與收購已出售滙豐股份的總購買價之間的差額。有關上述出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八日的公告內披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簡介

IBI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為聯交所主板的公眾上市控股公司。本集團專注於建築環境方面的投資。

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包括建築承建商、建築解決方案提供商及策略投資分部。

承建

透過本公司附屬公司，即 IBI Limited、IBI Projects 及 IBI Macau，本集團在香港及澳門提供世界級的室內裝修及樓宇翻新服務。

於主要擔任總承建商的同時，本集團為包括但不限於銀行、法律、酒店及房地產開發在內的多個行業領域的客戶承包及完成多個項目。

本集團的競爭優勢推動其在承建方面取得成功，並使其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我們相信本身的競爭優勢側重三個主要特定業務方面，即：

1. 良好聲譽及彪炳往績；
2. 實施、管理及執行專業知識；及
3. 致力於管理風險、現金流量及整體財務保障。

Building Solutions

Building Solutions Limited (「BSL」) 是一家專注於空氣質量、節能照明及現代可持續性建築材料的產品及服務提供商。

BSL 提供可提升建築環境的表現及福祉的產品及服務，以為用者提供現代、健康及高性能的空間。

藉助 BSL，本集團旨在利用全球可用的最新技術並將其提供給亞洲地區。

策略投資

本集團成立策略投資分部是為了有效利用其可用資金，擴大本集團的地域覆蓋範圍並進入新的市場領域。

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建築環境」，正在詳細研究廣泛的投資機會，涵蓋從房地產開發到建築技術及管理領域的新初創企業的投資機會。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源自收益及其他收益／(虧損)合共約169.4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258.5百萬港元)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稅後溢利約12.4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10.7百萬港元)。

1. 承建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完成8個項目並獲授6個項目，全部為裝修項目。本集團錄得來自承建的分部溢利約16.7百萬港元。

於本財政期間，本集團香港分部仍然忙碌，Covid-19病例大幅減少及所有業務領域限制放寬使得該地區環境更為穩定，令該分部受惠。儘管Covid-19疫情持續肆虐繼續造成一定程度的不確定性，但各公司開始窺見一線曙光並從強勁的本地需求中受惠。

由於嚴重倚賴旅遊業及博彩業，且其邊境實際上仍然對除來自中國內地有限數量的遊客外的所有遊客關閉，故澳門市場繼續受到Covid-19疫情的不利影響。

近期有關澳門政府重續娛樂場牌照及可能加強對博彩業務監管的消息，亦令這一當前脆弱的市場動盪不安，因此，該地區的工程量處於歷史最低水平，而我們的澳門辦事處繼續處於休眠模式。

近期有跡象表明，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之間的邊境管制或會放寬。儘管最初的開放可能僅限於相當少數的特定個人，但倘若該嘗試被視作成功，我們或許能夠期盼進一步放寬。

在這一充滿挑戰的時期內，我們繼續努力耕耘，且由衷地相信2022年抗擊Covid-19工作將取得緩慢但穩定的改善並將逐漸恢復正常的營商環境。

2. Building Solutions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SL錄得分部虧損約1.6百萬港元。

BSL成立於二零二零年，該團隊一直在努力開發業務。

於其首個營運年度，BSL團隊建立了品牌形象、建造及開設一間陳列室，最為重要的是爭取到五個產品系列的分銷權。隨著我們步入第二個營運年度，團隊重點專注於開發銷量，並努力與顧問及終端用戶建立及培養關係。

隨著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工作擴大，我們離取得重大銷售更近一步，並期望於未來數月呈報正面的消息。

3. 策略投資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策略投資分部錄得分部溢利約0.4百萬港元。

早在二零二零年購買的大部分藍籌股現已被出售且已錄得溢利。其餘股份仍有上漲潛力，並將於可預見未來持有。

本集團於過往六個月中一直集中注視物業發展項目並考慮澳大利亞、日本、香港及愛爾蘭的多個發展機會。

本集團有幸於近期收購位於日本北海道俱知安町的一幅開發用地。於未來數月，我們將審閱該地塊規劃並就如何最大限度地利用空間與當地專業人士進行磋商。

展望未來

世界各地開展疫苗接種，成效顯著。隨著眾多國家的疫苗接種率超過其人口的70%，我們見證各國政府信心倍增，相信他們能與Covid-19共存，而不是使其醫療服務陷入癱瘓，亦不會使死亡率顯著上升。

如我們上一份報告所述，本集團啟動其自己的疫苗接種活動，我們欣然告知大家，該活動成效卓著，本公司透過一個「獎賞」方法，僅於兩個月內將疫苗接種率由最初的僅為20%提高至76%。除對個人健康有明顯好處外，本集團內疫苗接種率的提高將大幅降低我們業務中斷的風險，並使我們的團隊能夠於充滿挑戰的時期始終如一的工作。

儘管過去的18個月極為艱困，但我們的團隊再次展示了應對所面臨挑戰的力量及堅毅。我們相信二零二二年我們的日常生活將會大幅改善，且我們期待未來的天空更加燦爛。

財務回顧

收益及其他收益／(虧損)、毛利及毛利率

承建

本集團主要為專注於提供翻新服務的建築承建商，擔任香港及澳門私營機構物業項目的總承建商。我們的兩大類項目為(i)裝修項目及(ii)A&A項目。

按項目地點劃分的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佔收益百分比	千港元	佔收益百分比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香港	168,591	100.0%	261,456	100.0%
澳門	-	0.0%	9	0.0%
總計	<u>168,591</u>	<u>100.0%</u>	<u>261,465</u>	<u>100.0%</u>

按項目種類劃分的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佔收益百分比	千港元	佔收益百分比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裝修項目	133,805	79.4%	254,512	97.3%
A&A項目	34,786	20.6%	6,953	2.7%
總計	<u>168,591</u>	<u>100.0%</u>	<u>261,465</u>	<u>100.0%</u>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承建收益約為168.6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92.9百萬港元或約35.5%。本集團收益減少主要歸因於(i)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因Covid-19影響導致市場的大型項目數目減少及(ii)澳門市場自二零二零年以來尚未恢復。

本集團承建業務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4.4百萬港元增加約4.5百萬港元或約18.4%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8.8百萬港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承建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3%增至約17.1%。毛利及毛利率的增加乃因若干個最終賬目的結算時間所致。

Building Solutions

我們的新業務分部BSL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收益及毛利分別約0.3百萬港元及約0.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SL的毛利率為約35.7%。該新業務分部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運營並開始向本集團貢獻收益。

策略投資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上市股本投資中獲得股息約0.9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約為0.4百萬港元。本集團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約0.4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公平值虧損約3.4百萬港元。分部業績已由分部虧損約3.7百萬港元增至分部溢利約0.4百萬港元。業績改善的主要原因是股票市場逐漸恢復。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約為14.8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2.3百萬港元增加約2.5百萬港元或約19.9%。該增加乃主要因成立BSL的展覽室業務產生初步成本所致。

期內溢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2.4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7百萬港元增加約1.6百萬港元或約15.1%。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前述毛利增加及我們的策略投資分部的分部業績改善所致。

銀行借款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概無利用金融工具進行對沖，亦無任何以即期借款及／或其他對沖工具對沖的外幣淨投資。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約302.7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330.2百萬港元)，包括主要以港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168.3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87.1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非流動負債約3.1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2百萬港元)，而其流動負債則約為201.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13.9百萬港元)，主要為日常營運中產生的應付款項。因此，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相對流動負債的比率)約為1.5(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5)。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界定為報告期末借款總額除以報告期末權益總額所得百分比。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3.6%(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3%)。總債務包括租賃負債。

庫務政策

在庫務政策上，本集團採取審慎的理財原則，故回顧期間一直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不斷評估其客戶的信用狀況及財政狀況，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調控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結構能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要。

外匯風險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面臨的貨幣風險主要歸因於計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若干上市股權投資，該等投資以澳元及英鎊計值。本集團面臨若干外匯風險，惟預計未來的匯率波動不會造成重大經營困難或流動資金問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的貨幣資產及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其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面對任何因外幣匯率變動而導致的重大風險。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衍生工具活動，亦無利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外幣風險。

資本結構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資本結構自上市日期以來及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任何變動。本公司的資本包括普通股及資本儲備。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僱員90名(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103名)，包括執行董事。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29.1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約為31.2百萬港元。酬金乃參考市場慣例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

除基本薪金外，或會參考本集團及個人表現發放花紅。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向香港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以及為本集團的僱員而設的各項福利計劃，包括退休金、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及其他相關保險。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及福利均維持一定競爭力，僱員在本集團薪酬及花紅制度的一般框架(每年檢討)下獲論功行賞。本集團亦營運一項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董事及本集團僱員可據此獲授予購股權以認購股份。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透過本公司當時股東的書面決議案有條件地批准並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已於上市日期生效，並將維持有效直至上市日期十週年止。

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公司可靈活給予合資格參與者激勵、獎賞、酬勞、報酬及福利，以及達致董事會不時批准的其他目的。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任何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上市股本投資(計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約為55.9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61.8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取股息約0.9百萬港元。本集團亦出售上市股本證券約5.5百萬港元，並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約0.4百萬港元。上市股權投資主要包括在香港、澳洲及英國上市的優質藍籌銀行公司及能源公司。本集團預期長期將從收取股息及資本收益中獲益。本集團將持續監察及評估該等投資的表現，並作出及時及適當的調整，以為本集團提高投資回報並最終惠及股東整體利益。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Barclays Plc(一家於英格蘭及威爾士註冊成立並於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BARC)，「Barclays」)1,032,000股上市股份，相當於其已發行股本約0.006%，收購成本為約10.9百萬港元。於Barclays的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約20.3百萬港元，向本集團貢獻總資產的約5.6%。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未變現公平值虧損約0.6百萬港元及自Barclays獲得股息約0.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收購或出售Barclays的投資。

Barclays的業務包括全球範圍內的消費金融及支付業務以及全球公司及投資銀行業務。在Barclays的投資仍呈現上揚潛力，且將在可預見未來持續如此。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其他上市股本投資各自的公平值佔本集團的資產總值少於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並無其他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有關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已抵押存款約11.5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4.4百萬港元)已存入銀行或保險公司，作為銀行及保險公司就若干客戶的項目向其發行履約保證的抵押品。已抵押存款將於銀行或保險公司信納履約保證項下項目將不會產生申索時，方會解除。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報告期後事項

除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2及17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件。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確認，除偏離守則條文A.2.1外，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段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本公司遵守守則條文，惟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由不同人士擔任的守則條文A.2.1除外。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Neil David Howard先生兼任兩個職務。Howard先生自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以來，一直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業務發展以及就業務管理及運營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考慮到管理的持續及業務策略的實施，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Howard先生同時擔任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主席職務最為合適，當前安排屬有利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股東」)的整體利益。本公司將繼續進行檢討，並會在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考慮於適當及合適時候將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段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交易必守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通過的董事決議案成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權責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及3.22條。審核委員會的書面權責範圍乃根據守則條文採納。其權責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David John Kennedy先生(主席)、Robert Peter Andrews先生及Martin Woods先生。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惟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而審核委員會認為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規例及法規編製，並已妥善作出適當披露。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預期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二)或前後派付。按截至本公告日期已發行本公司股份800,000,000股計算，預期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付股東的中期股息總額合共為8.0百萬港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確保可享有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發表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可在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ibighl.com>)閱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IBI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Neil David Howard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Neil David Howard先生及Steven Paul Smithers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Robert Peter Andrews先生、David John Kennedy先生及Martin Woods先生。